2025年度苏州市城市管理局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5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城市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起草城市管理行业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规范性文件和政策。

（二）拟订全市城市管理相关专业发展规划、中长期计划，制定全市城市管理行业标准、技术规定，并指导监督实施。

（三）负责全市城市管理的宏观指导、监督考核和指挥协调；组织实施对各地、各部门城市管理工作的考核；指导全市城市管理监督指挥工作，负责“数字城管”的监督管理。

（四）负责全市市容环境的行业管理；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和专项整治；组织实施市区市容街景、沿街建筑物立面和临街景观的应急维修并进行指导、监督。

（五）负责全市市政设施（城市道路、桥梁、涵洞、隧道、城市照明）的行业管理；承担市区骨干道路、高架快速路、大型桥梁、涵洞、隧道和城市照明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管理；负责地下管线占用城市道路地下空间资源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

（六）负责全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的综合协调、监督检查等工作，指导机动车停车场相关行业协会开展工作；负责全市公共自行车行业管理。

（七）负责全市环境卫生行业的管理和监督；承担市区大型环卫设施和生活垃圾终端处置设施的建设和管理；负责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等的终端处置和监管，指导全市大、中型环

卫基础设施建设与管理；指导全市城市公共厕所建设与管理、环卫清扫保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

（八）负责全市户外广告设施的行业管理，牵头开展户外广告设施专项整治；负责城市空间资源中广告设施（阵地）使用权的有偿出让和日常监督管理。

（九）负责全市农村和小城镇、康居乡村、特色田园村庄及美丽城镇和撤并镇环境长效管理工作。

（十）依法集中行使市政府决定赋予的行政处罚权；负责全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业务指导、统筹协调、指挥调度、监督考核；监督管理全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十一）指导全市城市管理行业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协调推进城市管理信用体系建设。

（十二）承担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

1.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建立行政审批与监管协调联动制度。市行政审批局负责划转事项的行政审批过程和结果，并将相关信息同步推送至市城市管理局，市城市管理局将事中事后监管结果推送给市行政审批局。市城市管理局在市行政审批局行使行政许可权过程中提供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技术服务等综合支撑，按照审批结果及时开展事中事后监管，承担监管主体责任。

2.按照简政放权要求，将在姑苏区范围内依法依规可由区级

政府行使的行政权力和相关职责事项交由姑苏区行使，成熟一批，移交一批，逐步到位。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大数据管理科（科技信息科）、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科）、监督协调科、市容管理科、市政管理科、环境卫生管理科、行政执法管理科、户外广告管理科、建筑固废管理科、安全应急管理科、宣传教育科、财务（审计）科、组织人事科（离退休干部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5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5年，市城管局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局党组坚决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着力推动城市管理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人间天堂福气苏州”建设贡献力量。

一、党建引领强发展

（一）深化理论武装。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规范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组织开展党性教育集中轮训，提升政治理论素养。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制发方案，细化5个方面19项具体任务，推动学习落实落细。局领导班子成员查摆问题35条，各基层党组织查摆问题43条，全部整改完成。常态化推动理论学习，打造“城风远航”青年理论学习特色品牌，全年累计覆盖系统青年干部职工280多人次，营造良好学习氛围。

（二）强化基层堡垒。

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指导市城管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成立党委。锻造“四强”党支部，指导基层党组织调整配强干部力量，确保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作用发挥强。建强党员队伍，突出政治标准，挖掘优秀青年干部，发展党员6名，表彰优秀党员、党务工作者46名。

（三）引领业务发展。

发挥党建红引擎作用，引领业务服务深度融合，“城管进社区”被列入苏州市2025年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重点项目和“海棠红•幸福里”实事项目，确立“发挥先锋作用攻坚重点区域停车难问题”为年度局党组书记项目。强化阵地建设，建强用活“城市客厅”“城管驿站”等党建阵地，丰富服务功能，拓展服务场景。扎实完成巡察整改，将22个反馈问题细化为76条整改措施，明确责任清单、责任链条，统筹推进问题整改。

二、推动转型求发展

（一）推动工作理念转型。

锚定中央城市工作会议“人民城市”导向，结合工作实际，以理念转型推动城市治理提质增效。从管理者思维转向服务者思维，以群众呼声、经济需求为导向谋划任务目标，“群众生活、城管守护”理念深入人心，发动志愿者6800余人，服务市民游客超20万人次。从部门意识转向系统意识，发挥规建管领导小组办公室作用，印发《苏州市城乡规划建设管理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城市管理工作议事规则》，打破部门壁垒，统筹联动推动城市管

理融入城市工作。

（二）推动工作职能转型。

做好“服务员”，严格落实“一次性告知制”和“首问负责制”，保障企业群众随到随办、限时办结。全年共受理行政许可办件318件，提前办结率100%，双公示率100%。积极主动查找群众办事堵点，深入开展“换位跑一次”行动，累计发现问题88个，针对性制定措施96条，立行立改保障成效。做好“指导员”，日常督导制度与年度工作督查相结合，及时发现问题不足，针对性制定对策措施，点对点反馈整改，切实推动工作提升。做好“监督员”，完善行政执法监督体系建设，出台《苏州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监督管理办法（试行）》，构建全链条制度体系，首创“伴随式监督”机制，实现监督与执法相融。

（三）推动工作路径转型。

创新探索“城管进社区”苏州模式，选定试点社区127个，打造“1+N+X”服务团队进驻模式，下沉工作人员540名，市民投诉量同比减少28.7%，群众满意率达98.6%，实现城市管理与基层社会治理相融合，相关工作被住建部点赞，央媒刊发，点击量破140万。组建城管百姓监督员队伍，选聘来自社会各行各业公益人士120名，累计上报各类问题8359件，有力推动一批民生问题解决。探索鼓励、支持、服务板块好方法，开展城市管理领域创新项目征集活动，征集项目53个，对10个项目进行路演，并全市宣传推广。

三、提升品质优发展

（一）抓好生活垃圾分类日常质效。

围绕《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实施五周年关键节点，深化《条例》宣贯，借力人大执法检查、政协调研及五周年系列活动，巩固法治根基。出台《苏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配套制定拒收拒运、提质增效等文件，完善政策体系。前端治理持续强化，创新实施覆盖全域的“专项城市体检”，建立常态化监督机制，挂牌督办100个居民小区，闭环整改685个“三类场所”问题；建强督导员队伍，对全市1.66万名督导员开展全覆盖培训，同步建立激励机制，提升专业性、积极性，有效遏制源头投放滑坡。便民服务持续升级，推广灵活投放模式惠及全市50%小区，大件垃圾全流程管理低碳处置被生态环境部评为年度绿色低碳典型案例，住建部全国推广苏州管理经验。精准开展宣传引导，聚焦“三新”人群，将垃圾分类教育精准嵌入新生入学、新人入职与新市民落户等场景，联合社会力量创新打造“环保跑者”“旧物焕新日”等品牌项目，不断拓宽社会参与路径。

（二）全力推进建筑垃圾综合治理。

建筑垃圾全链条治理体系补链、强链、延链，我市建筑垃圾治理工作经验在全国城市建筑垃圾治理工作现场会（广州）上交流推广。开展全市新一轮整治专项行动，整改问题点位108处。排查全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处置企业，进一步规范纳管社会化企业。制定拆除垃圾全流程监管意见，拆除项目规范管理取得新进展。制定信用管理办法，通过分级分类管理和惩戒措施，运输

企业监管得到进一步加强，共实行3批次，集中约谈企业59家。织密补漏智慧监管网络，系统平台93项功能得到优化。全面实行电子转移联单管理，使用量稳定在每日7000单，确保处置全流程可追溯。提升重大工程重点项目服务保障能力，建立服务专员和市级联络员机制。严防严打筑牢红线，城管、公安、交通联合强化88个高速（省际）卡口值守，检查入境车辆22.5万车次。严格落实“行行衔接”“行刑衔接”机制，公安部门依法行政拘留55人，完善涉案信息库，目前入库车辆信息1151辆。全年累计查办建筑垃圾非法运输、倾倒案件（线索）219起，案件数同比下降79.5%。

（三）有序提升市容环境面貌。

开展市容环境治乱提质行动，对“乱摆乱卖、乱搭乱建、乱扔乱堆、乱涂乱贴、乱停乱放、乱拉乱挂”等六乱现象开展集中整治，全年完成235个项目治理，城市环境更加干净、舒心。深化流动摊点综合治理，按照“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理念，持续深入推进综合治理工作。因地制宜设置便民疏导点354处，引入摊点7965个。攻坚重点区域点位，治理高频投诉点位2510个，数字城管平台投诉工单同比下降13.6%，有效提升市民群众感受度。开展空调外机滴水漏水整治，全面排查梳理，清单化推进整改，全市排查问题3270处，均闭环处置。

（四）加压推进违法建设治理。

系统统筹谋划，强化部门协同、条块联动，印发《2025年违法建设治理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巩固治理成效。全市共

治理违法建设7203处，241万平方米。聚焦突出问题整治，以群众反复投诉、邻里矛盾突出的低密度（别墅）小区违建为重点，开展专项治理行动，建立重点监管清单，化解民事纠纷。全市共计拆除别墅小区违建292处、面积7850平方米。聚焦群众安全，把存在安全隐患的违法建设作为治理工作主线，拉网式排查整治影响电网、高铁运行安全及占压燃气管线等涉安违建，全年拆除涉安违建457处，26.1万平方米。

（五）多方位优化户外广告品质。

完善规划体系，按照“总量控制、分区管理、特色引导”思路，制定《苏州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同步编写《苏州市县级市（区）户外广告设施详细规划编制纲要》，形成科学完善的“市级规划定规-区级详规定点-节点方案定型”三级规划体系，确保各层级规划可承接、可实施。开展高炮广告设施专项整治，全年拆除设置期满的、手续不齐备的或存在安全隐患的设施共209块。持续优化完善户外广告智慧管理模块，丰富数据管理、督查管理等功能，推进户外广告动态全过程管理。

（六）立体推进“净美苏州”建设。

打造精细化保洁样板区，印发作业指引，重点窗口区域“一路一策”“一域一案”细化要求。全市选定精细化保洁样板区52处，总面积97万平方米。全面深入开展“爱苏州净苏州”大扫除，每月最后一周集中清洁，次均清理处置各类垃圾超1000吨。配合完成《苏州市地下综合管廊专项规划修编（2035）》《苏州市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2024-2028)》等文件制

发。全市已建地下综合管廊71.1公里，投入运营管廊54.5公里。协调推进古城架空线整治，年内累计开工项目16个，涉及主次干道、支路街巷共204条。优化美化户外广告，提升品质档次、彰显美学理念，全市共落地122个户外广告亮点项目，其中工业园区“LED电子屏文化展示工程”获评全国城市公共空间品质提升优秀实践案例。

四、保障民生促发展

（一）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优化法治基础，形成《苏州市城管领域涉企“免罚轻罚”清单（2025版）和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清单（2025版）》，推动形成“执法有温度、监管有力度”的良性互动格局，全年共办理免罚轻罚案件621起。创新服务举措，推行“六支持、三保障”服务举措，通过适度放开、规范管理、提升服务等举措，加强对市场经营活动的支持力度。全年支持456家商业载体、4332家环境友好型商户开展相关活动，提升消费人气。助力店铺成长，启动2025年古城店铺焕新计划公益项目，引入社会资本，发放“焕新资金助力包”，总金额80万，惠及小店商铺100家，链接专业设计服务，提升经营活力。

（二）持续升级“城商协作”。

落实市容环卫责任区制度，印发《关于优化市容环卫责任区制度提升城市管理服务水平的通知》，明确细项要求，列明优化服务事项。送达1.7万份市容环卫责任告知书，教育劝导不履行市容环卫责任行为61.5万起。不断深化“城商协作”机制，推进

“共建、共治、共享”，新建“城商协作”道路383条，覆盖商户13878家，帮助协调解决问题2504个。

（三）持续深化停车便利化工程。

千方百计增设停车泊位，最大限度满足市民群众停车需求。通过立体停车设施建设、路内泊位增划、零星地块利用等方式增加公共泊位供给，全年新增重点区域公共停车场点64处、泊位6353个。完善停车“通停通付”平台，更新迭代功能、提高使用效能。平台获评全国2025年城市停车数字化创新应用项目。目前累计注册用户49.1万个，提供服务2.44亿次，较去年底分别增长51.5%、151.1%。按照“能开放、则开放”原则，配合推动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内部停车泊位对外开放工作，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商业、居住小区等积极参与，增加共享停车场59处、泊位3183个。

（四）持续完善公共骑行系统。

稳妥推进公共自行车退坡工作，推进办退卡业务无缝衔接，开发线上办理退卡小程序，满足市民需求。加强共享单车管理。完善停放点位，加强与轨交和公交站点的无缝衔接，优化重点区域点位设置，调整停放点位367个。推动车辆更新和增投，全年置换单车6850辆；增投8000辆，补充公共自行车服务缺口。持续开展共享电单车研究，拟订《苏州市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规范管理办法（试行）》，推动行业更加有序规范发展。

（五）持续提升非机动车停放秩序。

通过在工程建设阶段同步设置非机动车停放泊位、区域改造

拓展原有停车空间、新增非机动车停放划线等方式，满足市民非机动车停放需求，同时加大轨交站点、商圈等需求大的区域非机动车泊位设置。全市共新增非机动车专用停车场55个，新增泊位5.8万个。

（六）持续提升城市道桥及照明保障水平。

以“守安全、提质效”为目标，保障城市基础设施健康平稳运转。查摆问题隐患，定期开展城市道路、桥梁及照明行业检查，全年累计出动3782人次，对全市678条地面（高架）道路、390座桥梁、5.6万余盏照明设施开展全面检查，发现问题闭环整改。推动技术优化，印发《苏州市城市隧道落杆设备设置工作指引》，全年新建多功能杆3717杆，有力推进多功能杆建设工作。

五、夯实基础保发展

（一）不断加强队伍建设。

优化机构编制，科学调整内设机构，同步完善相关制度，优化机构职能、理顺权责关系，筑牢管理根基。打造坚强有力干部队伍，围绕“选、育、管、用”全链条发力，选拔晋升干部共41名，招录事业编制人员4名，营造比学赶超、实干争先的良好氛围。健全交流轮岗机制，激发队伍整体活力，选派、接收市级机关交流任职年轻干部2人次，跨岗位、跨部门轮岗干部19人次，实现队伍资源优化配置。提升内部管理水平，持续做好保密、档案管理，制定《内部文件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优化流程。认真做好两会建议提案办理，全年交办“两会”建议提案56件，办结率、满意率均达100%。

（二）不断完善培训机制。

构建“教育培训+实践历练”双轮驱动培养体系，全方位提升干部综合能力。围绕系统化、专业化、常态化、创新化，探索并丰富内部培训制度，以“城管大讲堂”系列活动为架构，开设“业务处长讲业务”“城管青年说”等专栏，全年开展9期培训，覆盖4096人次，有效提升全系统干部业务水平。强化实践锤炼，先后选派2名年轻干部分别赴张家港、昆山乡镇、村（社区）锻炼，推动干部在基层一线经风雨、增本领、长才干。

（三）不断升级“数”治水平。

推进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依据部颁“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1指南4标准和相关工作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建立“苏州市运管服平台数据标准和技术集成开发规范”，形成包括一个数字苏州驾驶舱城管专题、十大应用系统和三大支撑平台的1+10+3架构体系，实现市、县级市（区）两级贯通。打造垃圾分类、建筑垃圾、公共停车等的“1+N”智能应用场景，实现城市管理方式和手段创新。推进城市生命线相关场景建设工作，桥梁、道路、第三方施工破坏三大场景年度累计新增数据超百万条，以数据为支撑优化管理，及时发现病害隐患，推动精准治理。

六、防控风险稳发展

（一）守住党风廉政建设底线。

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全年局党组召开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相关议题会议15次。制定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压实4个基层党总支（支部）、18个基层党支部书记责任，全年召

开市城管系统警示教育大会3次，集中观看党性教育片2部，以“身边案”警醒“身边人”，坚决不碰高压红线。开展全市城管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专项行动，紧盯4方面重点问题，边查边清、立行立改，持续营造城管系统风清气正氛围。

（二）守住安全稳定底线。

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要求，科学分析研判城市管理领域风险，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梳理4个方面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问题清单，排查整治各类问题隐患11981处，立行立改。持续加强安全生产“六化”建设，全市城管系统建有1553个网格化工作队伍，开展专业化技能培训超1.6万人次，梳理14个场景/设施31个风险点并制定防控措施，制发安全防范手册、提醒卡超21万份，实现全领域、全方位覆盖。强化极端天气、重点时段管理，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和汛期台风期间累计出动人员13.1万人次，多轮次检查设施、场所166万处，全年未发生城管领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三）守住不出重大负面舆情底线。

落实舆情事件全过程管理要求，强化收集监测、分级响应、核实处置和问责问效环节，推动线上舆情有效应对、线下问题妥善处置。共处办舆情649起，所有舆情“抓早、抓小”处办完成，未发生重大负面舆情和城管有责舆情。加大正面宣传力度，《人民日报》《中国建设报》等中央级媒体刊发报道3篇，各类宣传

载体共发布信息944篇，树立良好形象。积极化解信访矛盾纠纷，协调解决重难点问题，共办理各类信访事项673件，均妥善处置。

第二部分
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9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77.9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八、其他收入	120.4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273.99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30.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20.4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497.61	**本年支出合计**	22,942.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70.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25.39
总计	23,568.13	**总计**	23,568.1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497.61	22,377.21						120.4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54	92.5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54	92.5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2.54	92.5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43	407.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43	407.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91	122.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68	18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84	94.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0,828.85	20,828.8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651.02	7,651.02						
2120101	行政运行	3,222.22	3,222.2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4.75	624.7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04.05	3,804.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99.93	10,399.9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99.93	10,399.9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77.90	2,777.9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777.90	2,77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0.12	1,030.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0.12	1,030.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08	236.08						
2210202	提租补贴	527.23	527.23						
2210203	购房补贴	266.81	266.81						
229	其他支出	120.40							120.40
22999	其他支出	120.40							120.40
2299999	其他支出	120.40							120.4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942.74	4,667.37	18,275.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54		92.5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54		92.5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2.54		92.5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43	407.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43	407.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91	122.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68	18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84	94.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73.99	3,222.22	18,051.7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651.02	3,222.22	4,428.81			
2120101	行政运行	3,222.22	3,222.2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4.75		624.7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04.05		3,804.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99.93		10,399.9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99.93		10,399.9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23.03		3,223.0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223.03		3,223.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0.12	1,030.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0.12	1,030.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08	236.08				
2210202	提租补贴	527.23	527.23				
2210203	购房补贴	266.81	266.81				
229	其他支出	120.40	4.24	116.17			
22999	其他支出	120.40	4.24	116.17			
2299999	其他支出	120.40	4.24	116.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99.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54	92.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77.9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43	407.43		
		九、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1,273.99	18,050.95	3,223.03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030.12	1,030.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377.21	**本年支出合计**	22,822.34	19,599.31	3,223.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70.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25.39		625.3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70.5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3,447.73	**总计**	23,447.73	19,599.31	3,848.4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5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2,822.34	4,663.13	18,159.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54		92.5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54		92.5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2.54		92.5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43	407.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43	407.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91	122.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68	18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84	94.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73.99	3,222.22	18,051.7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651.02	3,222.22	4,428.81
2120101	行政运行	3,222.22	3,222.2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4.75		624.7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04.05		3,804.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99.93		10,399.9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99.93		10,399.9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23.03		3,223.0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223.03		3,223.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0.12	1,030.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0.12	1,030.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08	236.08	
2210202	提租补贴	527.23	527.23	
2210203	购房补贴	266.81	266.8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6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63.13	4,363.80	299.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93.09	3,593.09	
30101	基本工资	341.95	341.95	
30102	津贴补贴	947.84	947.84	
30103	奖金	572.87	572.8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68	189.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84	94.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16	57.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4	3.5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70	33.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08	236.0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5.44	1,115.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68		296.68
30201	办公费	22.71		22.71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0.06		0.06
30205	水费	1.27		1.27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1.27		11.2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7.24		57.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6.11		6.11
30215	会议费	0.99		0.99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7		4.6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4.30		4.30
30228	工会经费	40.22		40.22
30229	福利费	79.54		79.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61		48.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7		19.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0.71	770.7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70.32	470.3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94.04	294.0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5	6.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65		2.6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5		2.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07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599.31	4,663.13	14,936.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54		92.5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2.54		92.54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2.54		92.5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90		14.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7.43	407.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7.43	407.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91	122.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9.68	189.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84	94.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36	3.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50.95	3,222.22	14,828.7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651.02	3,222.22	4,428.81
2120101	行政运行	3,222.22	3,222.2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4.75		624.7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04.05		3,804.0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99.93		10,399.93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399.93		10,399.9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0.12	1,030.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0.12	1,030.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08	236.08	
2210202	提租补贴	527.23	527.23	
2210203	购房补贴	266.81	266.8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08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63.13	4,363.80	299.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93.09	3,593.09	
30101	基本工资	341.95	341.95	
30102	津贴补贴	947.84	947.84	
30103	奖金	572.87	572.8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9.68	189.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84	94.8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16	57.1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4	3.5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70	33.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08	236.08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5.44	1,115.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68		296.68
30201	办公费	22.71		22.71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0.06		0.06
30205	水费	1.27		1.27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1.27		11.2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7.24		57.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6.11		6.11
30215	会议费	0.99		0.99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7		4.6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4.30		4.30
30228	工会经费	40.22		40.22
30229	福利费	79.54		79.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61		48.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7		19.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70.71	770.7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70.32	470.3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94.04	294.04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1	0.0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5	6.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2.65		2.6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5		2.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67	0.00	0.00	0.00	0.00	4.67	0.99	73.71	4.67	0.00	0.00	0.00	0.00	4.67	0.99	73.71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469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	参加会议人次(人)	48
组织培训次数(个)	10	参加培训人次(人)	2,878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223.03		3,223.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23.03		3,223.0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223.03		3,223.0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223.03		3,223.0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11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12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9.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68
30201	办公费	22.71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0205	水费	1.27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1.27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7.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6.11
30215	会议费	0.99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4.6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4.30
30228	工会经费	40.22
30229	福利费	79.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6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13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4,870.49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02.10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268.40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5.2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74.35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3,568.1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7,433.34万元，减少42.5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23,568.13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22,497.6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891.36万元，减少42.88%，变动原因：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市立项目预算减少。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年初结转和结余1,070.5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41.98万元，减少33.61%，变动原因：基本建设项目结余减少。

（二）支出决算总计23,568.13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22,942.7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6,988.21万元，减少42.54%，变动原因：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市立项目预算减少。

2.结余分配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年末结转和结余625.39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结转。与上年相比，减少445.13万元，减少41.58%，变动原因：部分工作推进情况较好。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22,497.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377.21万元，占99.4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万元，占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20.4万元，占0.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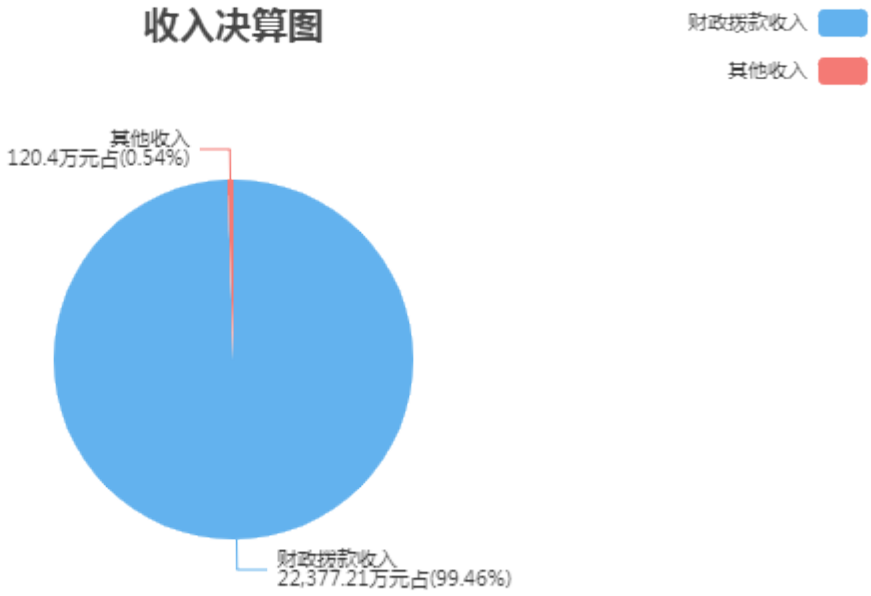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22,942.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67.37万元，占20.34%；项目支出18,275.38万元，占79.6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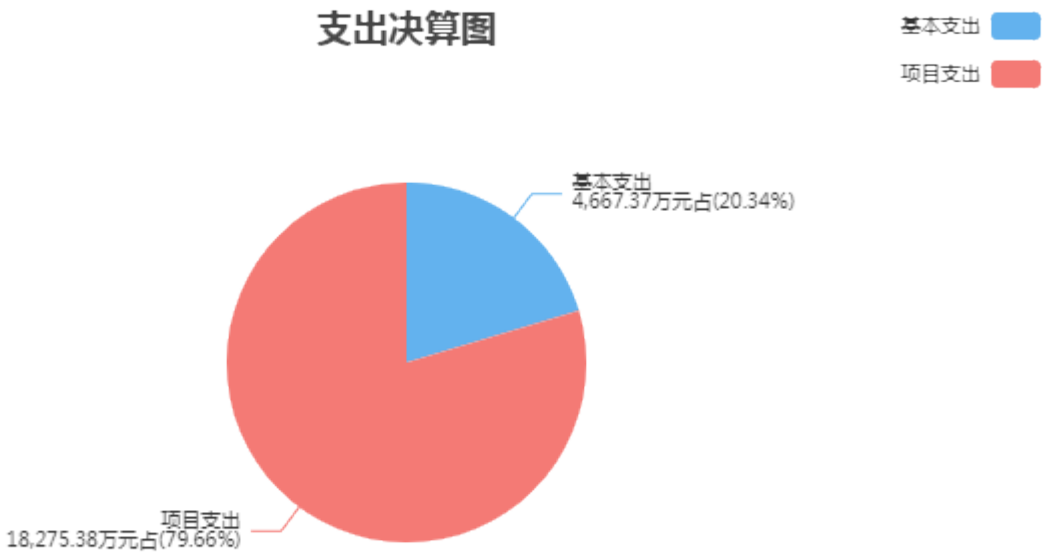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3,447.7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7,549.67万元，减少42.81%，变动原因：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市立项目预算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22,822.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48%。与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6,912.46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61.8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92.54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为年中新增项目。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9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为年中新增项目。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22.91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追加预算用于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支出。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91.1万元，支出决算18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发生变动。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95.55万元，支出决算94.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

员发生变动。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36万元，（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为年中新增项目。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

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944.28万元，支出决算3,222.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4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965.26万元，支出决算62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4.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项目跨年实施。

3.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3,674.5万元，支出决算3,804.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支出包含年中追加预算。

4.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18,345.2万元，支出决算10,399.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部分项目跨年

实施。

5.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9,714万元，支出决算3,223.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中按规定进行该项目指标调整。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29.96万元，支出决算236.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发生变动，缴费基数变化。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299.13万元，支出决算527.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6.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5年在职人员提租补贴年初预算功能科目调整至购房补贴。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453.48万元，支出决算266.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5年在职人员提租补贴年初预算功能科目调整至购房补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4,663.1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36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

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99.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19,599.3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3,907.34万元，减少41.51%，变动原因：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市立项目预算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4,663.1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36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99.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4.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11万元，变动原因：公务接待活动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4.67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0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4.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4.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67万元，接待33批次，469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外省相关单位和省内各市县城市管理部门交流工作和接受相关部门指导工作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0.99万元（其中：一

般公共预算支出0.9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0.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9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5年度全年召开会议1个，参加会议48人次，开支内容：召开业务工作布置、交流等会议。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73.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7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支出决算73.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7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5年度全年组织培训10个，组织培训2878人次，开支内容：执法大中队长、全市市容管理业务等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3,223.0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197.2万元，减少49.8%，变动原因：基础设施建设已完工，支付尾款。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299.3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99.3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0.86万元，增长31.02%，变动原因：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统计口径变化，较上年增加了伙食经费、党团活动费、体检费。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870.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02.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268.4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75.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74.3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82%。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6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共0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0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0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17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23,861.47万元；本单位共开展1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28,528.83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十三、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